

房屋节能改造竞争性谈判公告
(招标编号: 2023-JLBDDA-G3034)



项目所在地区: 内蒙古自治区

一、招标条件

本房屋节能改造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493484 元,招标人为某部。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房屋节能改造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房屋节能改造;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房屋节能改造)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一) 供应商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 供应商必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注册成立时间不少于 3 年(以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准),且为非外资独资或外资控股企业。

(三)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的采购活动。生产型企业生产场地为同一地址的,销售型企业之间股东有关联的,一律视为有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供应商之间有上述关系的,应主动声明,否则将给予列入不良记录名单、3 年内不得参加军队采购活动的处罚。

(四)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尚未届满的);在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无行政处罚信息(未在处罚期内)、无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未在处罚期内)、无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未在处罚期内);未被列入“军队采购网”军队采购失信名单、政府采购失信名单和军队采购暂停名单。

(六) 供应商或个人不得提供伪造、伪造或串通他人出具与事实不符的材料(资质材料等), 否则该企业或个人将被纳入军队采购网黑名单, 扣除其响应保证金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七) 参加军队、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2020年至今),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未发生重大质量责任事故或重大安全责任事故, 没有因供应商原因被政府或军队宣布取消投标资格的书面说明。

(八) 供应商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 同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九) 本项目拟派项目经理须为本单位注册的建筑工程贰级及以上建造师, 且具有有效的安全考核合格证, 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前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经理。;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3年08月23日09时00分到2023年08月30日17时00分

获取方式: 详见公告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3年09月06日09时00分

递交方式: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鄂尔多斯东街12号银联大厦10层2号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3年09月06日09时00分

开标地点: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鄂尔多斯东街12号银联大厦10层2号会议室

七、其他

一、项目名称: 房屋节能改造

二、项目编号: 2023-JLBDOA-G3034

三、项目概况及采购范围:

建设内容: 工程主要包括办公楼和餐厅拆除旧窗户、屋面旧防水层、外墙抹灰层及涂料工程和新做断桥铝合金窗户、防水工程、屋面保温、外墙保温及真石漆等。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建设地点：内蒙古乌兰察布市集宁区

预算金额：493484 元

四、供应商资格条件：

(一) 供应商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 供应商必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注册成立时间不少于3年(以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准)，且为非外资独资或外资控股企业。

(三)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的采购活动。生产型企业生产场地为同一地址的，销售型企业之间股东有关联的，一律视为有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供应商之间有上述关系的，应主动声明，否则将给予列入不良记录名单、3年内不得参加军队采购活动的处罚。

(四)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尚未届满的)；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无行政处罚信息(未在处罚期内)、无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未在处罚期内)、无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未在处罚期内)；未被列入“军队采购网”军队采购失信名单、政府采购失信名单和军队采购暂停名单。

(六) 供应商或个人不得提供变造、伪造或串通他人出具与事实不符的材料(资质材料等)，否则该企业或个人将被纳入军队采购网黑名单，扣除其响应保证金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七) 参加军队、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2020年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未发生重大质量责任事故或重大安全责任事故，没有因供应商原因被政府或军队宣布取消投标资格的书面说明。

(八) 供应商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同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九) 本项目拟派项目经理须为本单位注册的建筑工程贰级及以上建造师，且具有有效的安

重大质量责任事故或重大安全责任事故,没有因供应商原因被政府或军队宣布取消投标资格的书面声明。

(13)提供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14)提供拟任项目经理的注册建造师证书、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经理职务承诺书。

(四)谈判文件售价:200元/份/标段;售后不退。
购买采购文件账号:(供应商基本账户转出,汇款时备注项目名称)

户名:内蒙古中实工程招标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呼和浩特巨海城支行

账号:47190001411032520010003

六、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地点及方式

(一)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09月06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二)报价文件递交地点: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鄂尔多斯东街12号银联大厦10层2号会议室。

(三)报价方式: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现场递交响应文件,不接受邮寄等其他方式,逾期送达或者不按采购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将予以拒收。

七、资格审查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八、公告发布媒介

本采购项目相关信息在军队采购网(<http://www.plap.cn>)、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nmgztb.com.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九、采购机构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内蒙古中实工程招标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鄂尔多斯东街12号银联大厦10层

联系人:王国山

电话:0471-5223626

邮箱:nmgzszb@163.com

十、监督部门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助理

联系电话：0479-6716804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某部。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某部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中实工程招标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鄂尔多斯东街银联大厦 10 层

联系人：王国山

电话：0471-5223626

电子邮件：nmgzszb@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